**（正反打印）**

**考前健康监测及承诺书**

姓名： 性别： 报考岗位： 联系电话：

根据疫情防控要求我将如实填报考前健康检测情况，我本人郑重承诺以下事项：

一、 本人充分理解并遵守组织单位各项防疫安全要求。

二、 本人在考试期间做好个人防护工作。

三、 本人接受并如实回答以下流行病学调查，保证所填报告内容真实准确，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1、考前14天内，是否接触过发热或呼吸道症状病例？□是□否

2、考前14天内，是否所在社区曾有报告新冠肺炎病例？□是□否

3、考前14天内，是否接触过新冠肺炎病例/疑似病例/已知无症状感染者？□是□否

4、考前14天内，是否有以下症状，如有请在方框内划√

症状：□发热□流涕□胸闷□腹泻□寒颤□干咳

□咳痰□鼻塞□头晕□头痛□胸痛□气促□腹痛

□结膜充血□呼吸困难□其他症状

1. 考前14天内，若接受过新型冠状病毒检测，检查结果是否为阳性？□是□否

6、考前前一天，本人健康码状态：□绿色 □黄色 □红色

承诺书

在防控新冠肺炎疫情的背景下，本人作为汶川县人民法院2022年第二季度公开招聘聘用制书记员的考生，应当切实履行防控疫情的安全责任，郑重承诺：

一、以上填写的所有信息均真实准确，无瞒报、谎报现象。

二、我如实填报了在考前14天的健康及旅居相关情况，保证绝无隐瞒，对自己所报告的本人及家庭成员健康状况、旅居史、接触史的真实性、准确性负法律责任。

三、遵守考试纪律。不迟到、不早退，不擅自离开考试区域，考试期间配合组织方做好查验，结束后自行回家不在外逗留。

四、考试过程中，一旦出现发热、咳嗽、咽痛、胸闷、呼吸困难、乏力恶心、呕吐、腹泻、结膜炎、肌肉酸痛等可疑症状及时告知组织方， 并配合组织方就医，并按要求开展集中隔离。

五、考试结束后14天内，若有可疑症状会第一时间告知组织方，并配合当地医疗点就医，并要求开展集中隔离。

温馨提示：考试前请带上该表纸质档交考试工作人员

考生签字：

2022年8月 日